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精选10篇)

为了确定工作或事情顺利开展，常常需要预先制定方案，方案是为某一行动所制定的具体行动实施办法细则、步骤和安排等。方案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方案。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方案应该怎么去写，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一

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为根本，遵循道德建设规律，坚持党的群众路线，发挥群众主体作用，坚持群众自我教育管理与发挥部门职能作用相结合，坚持加强道德教育与依法解决问题相结合，坚持阶段性教育治理与强化制度建设、建立长效机制相结合，采取有效措施解决道德领域的突出问题，引导人们树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构筑精神高地，全面提升我区社会道德水平，为建设“三个中心”、“四个”提供强大的道德支撑和精神动力。

（一）建好道德讲堂

我局重点要抓好同人民群众生活和社会关联度高的突出问题，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公民道德教育的有效载体，建好用好“道德讲堂”，全年开展4期道德讲堂，在发挥作用、提高质量上下功夫。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突出针对性，增强有效性。

（二）开展道德模范学习宣传活动。

我区司法行政系统重点在法律援助中心、公证处等窗口行业推开，以建设优美环境、提供优质服务、建立优良秩序为目标，以“我评议我推荐身边好人”、“人大评议”等活动为

抓手，增强干部职工和法律工作者诚信意识、公德意识、责任意识和文明意识，力争使教育治理取得阶段性明显成效，并充分运用新闻媒体、通俗读本、文艺作品、论坛讲座等形式，宣传道德模范的事迹，传播道德理念，培育良好风尚。

（三）开展“文明餐桌”行动

在广大干部职工中普及文明餐饮知识，推广文明餐饮礼仪和文明用语，倡导节约用餐行动，反对铺张浪费。在参与文明城市创建和维护过程中切实做到：节俭用餐、安全用餐、卫生用餐，营造文明消费、勤俭节约的良好社会风气。

（四）开展“网络文明”行动

以宣传自觉遵守网络文明、倡导推行文明现象为重点，以提高干部职工在网络环境中文明素质和减少不文明现象为目标构建积极、健康文明的网络环境；组建网络文明志愿者队伍，广泛开展网络文明志愿传播活动，引导人们不信谣传谣，为我区文明创建活动营造良好氛围。

（五）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

开展“学雷锋”志愿服务活动。深入挖掘雷锋精神的时代内涵，融入到日常工作和生活中。不仅要学习雷锋干一行爱一行，专一行精一行的敬业精神，更要学习雷锋服务人民、助人为乐的奉献精神。不要拉大旗，做过场。要以身作则、率先垂范。

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活动分三个阶段逐步展开。

（一）宣传发动阶段（2014年5月）

要深入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活动，宣传发动及问题梳理。按照区文明委要求，制定下发《区司法局关

于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活动实施方案》。各科室、所、处、中心要认真学习文件精神，采取多种形式，加强思想道德教育，做好宣传发动工作，把宣传教育贯穿于活动的全过程。

（二）组织实施阶段（2014年5月—9月）

各科室、所、处、中心要开门纳谏查找在道德领域方面的突出问题，明确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迅速启动专项整治行动，开展道德实践活动，推进思想道德建设，务必抓紧抓实，抓出成效。

（三）总结提高阶段（2014年10月—12月）

结合“走基层、转作风、改文风”活动，深入基层，深入群众，挖掘鲜活事例，加强评论引导，扩大教育活动的影响力。

（一）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全体干部职工要充分认识到开展道德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教育和治理活动的重要意义，把这项活动作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具体途径，作为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的有力抓手，作为推动文明城区创建工作的有效载体，加强领导，按照职责分工，细化实施方案，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和取得实效，根据工作部署，我局成立领导小组及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在局办公室，具体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

（二）搞好结合，扎实推进。要把这次专项教育和治理活动与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相结合、与纠政风行风，建设廉洁司法、诚信司法相结合。各科室、所、处、中心着力解决诚信缺失和公德失范方面的问题，切实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要充分发挥媒体宣传、社区网格员和宣传栏的作用，加大教育力度。

（三）健全机制、务求实效。要把此次专项活动纳入社会管

理，加大重大公共政策得到的影响评估，确保工作常态化、成果长效化。健全机制，营造有利于道德建设的制度环境。要把专项活动和治理工作纳入年终考核、立功受奖重要依据。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二

根据区委、区政府关于在全区“学习贯彻十八大、争创发展新业绩”主题实践和“抓学习、抓作风、抓环境、促跨越”（以下简称“学创”和“三抓一促”）活动总体安排，我局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深入开展“三抓一促”活动，是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区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推动全区“三心一区”和“四个”宏伟目标的重要部署；是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各项规定的重要抓手。通过活动，积极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的十八大和区委七届五次全会精神上来，把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实现区委、区政府确定的“提质增效优中快进”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上来，提升素质，推动思想解放，激情跨越，不断提高机关党建工作科学化水平，推动工作再上新台阶，为推进跨越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一）抓学习。要以学习贯彻十八大精神为主要内容，以“解放思想、激情跨越，加快‘三心一区’和‘四个’建设”为主题，在局内开展学习讨论活动。通过举办辅导报告、座谈会、专题征文、知识竞赛、主题实践活动等形式，把集中学习与个人自学、通读文件与专题研讨结合起来。领导干部要身体力行，模范带头，在先学一步、学深一步的同时，主动面向基层党员搞好十八大精神传达宣讲，要与结对社区积极开展共建联学活动，积极指导基层开展学习。注意抓好离退休人员中党员的学习。组织“学习十八大精神，争创发展新业绩”主题书画摄影作品及公益视频广告征集活动，扮靓我局文化走廊，营造浓厚氛围，组织好“建功黄金期，展现新作为”劳动竞赛活动。

（二）抓作风。积极参与“为民、务实、清廉”主题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与“抓学习、抓作风、抓环境、促跨越”活动、“服务型党组织建设年”、“五亮五比五创”活动相结合，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市区委的贯彻落实意见，严明纪律，改进作风。认真落实“三短一简一俭”，端正文风会风。充分发挥党代表、机关干部联系企业和人民群众的作用，不断密切党群关系。做好基层工作日志记载督促检查工作。坚持“项目制管理、方案化操作”工作方法。结合工作实际，做好项目申报，制定详细工作方案。抓好立项项目的分类管理、分层指导工作，对各项目完成情况进行严格检查、验收和评审。加强重点工作督促检查。做好重点工作督促检查，抓好决策落实督查、专项督查、项目督查、舆论督查、目标督查、作风督查。将全局目标责任考核与完成全区、全市目标任务情况挂钩，做到同步考核，评比表彰抓落实促实干的责任建设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三）抓环境。加强政务服务事项清理和规范，全面推行办事公开制度，推进依法行政。继续深化治庸问责工作，加大明察暗访力度，查处“庸、懒、散、软、奢”行为，把违反纪律的情况，纳入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加大服务作品牌创建力度。将现有工作品牌分为成熟品牌、在建品牌和培育品牌，实行分层管理。做好2012—2014年工作品牌认定工作。总结基层组织建设年活动成果，不断发挥基层党组织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和促进和谐的先锋模范作用。推介基层党组织特色创新工作。建立基层党组织晋位升级长效机制。做好支部（总支）换届工作，健全队伍，配齐党务干部，加强党务工作和党务知识培训，提高党建工作能力和水平。

（一）宣传动员阶段（3月31日前）。组织认真学习省、市、区主要领导讲话精神，召开动员会，成立工作专班，制定实施方案，在局内组织学习、开展讨论，把主要精神传达到每个党员干部，在我局迅速掀起“学创”及“三抓一促”活动热潮。

（二）组织实施阶段（4月—11月）。按照活动总体部署，结合部门实际，狠抓落实。我局“学创”及“三抓一促”活动领导小组将适时进行总结、通报，把活动不断引向深入。

（三）检查督导阶段（7月—11月）。坚持问题导向，加强明察暗访、监督检查，自查自纠，整改落实，着重解决群众最关心的问题。领导小组将开展明察暗访，督导检查。

（四）总结表彰阶段（12月）。注重总结经验，表彰先进，建立健全“学创”及“三抓一促”活动的长效机制。领导小组将对先进个人的特色做法和工作经验进行及时推介，予以表彰。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三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工作决策部署，根据省、市、县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总体要求，切实抓好全乡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坚决防范遏制各类灾害事故的发生，确保全乡安全稳定，制定本方案。

结合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和当前冬春火灾防控、道路交通、建筑施工等重点工作，在全乡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行动，以“查隐患、促整改、保稳定”为抓手，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和“打非治违”为重点的安全生产专项检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强化安全防范措施，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全乡安全形势持续稳定。

成立甘溪乡冬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其成员组成如下：

组长：

常务副组长：

副组长：

成员：

冬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乡安监站，由xx兼任办公室主任，马涛、强永鹏、任勇负责具体办公。

20xx年1月至20xx年2月底。

(一)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监管：派出所、交管站、安监站负责：以整治路面行车秩序为重点，严肃查处无牌无证、假牌假证、超速行驶、客车超员、货车超载、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区域的安全监管。要结合本辖区路况特点，全面开展道路重大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重点加强桥梁、长下坡、临水临崖以及易形成团雾、积水、凝冻路段的隐患排查整治；强化驾驶员安全教育培训，增强安全意识，规范约束驾驶行为，加强车辆检测维修，防止带病上路，把好源头关。要以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为主线，按照“先重后轻、先急后缓”和“控制增量、减少存量”的原则，深入开展农村道路隐患排查治理。

(二)加强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派出所，安监站、林业站、供电所负责：狠抓重点场所消防安全排查整治，组织对突出消防安全风险隐患进行联合整治，运用“黔小消”app对小型生产经营场所、居民楼院开展不间断排查整治。小型生产经营场所重点排查违规住人问题，居民楼院要督促群众清理楼道、走廊、阳台等区域违规堆放的可燃杂物，禁止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室内停放电动自行车充电；各村和供电部门对农户尤其是需要重点监护的人员用火用电安全开展1次入户检查，教育引导群众安全用火用电，对村寨消防设施、器材进行全面检测和维修。要按照“无缝隙、全覆盖”要求，对住宅、

出租屋、施工工地、学校、医院等单位全面拉网式检查，重点检查使用的燃煤锅炉、燃气管道、通风设施、燃煤燃气器具等设施设备，对检查发现的安全隐患要立即组织整改。对居民家庭要做到每户必到，不留任何死角；要有安排、有调度、有督查，确保实效。要积极倡导群众安装使用正规厂家生产的煤炉、排烟管道，做好通风处理，并定期检查。要普及一氧化碳中毒救治知识，指导群众科学防范和应对，切实增强群众的自救、互救和防范能力。

(三)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监管：村管所、农业服务中心、国土所、水务站、交管站负责：农村建房及单位在建工程要突出强化重点工程的风险管控，重点关注起重机械、深基坑、高支模、附着式升降脚手架、有限空间作业的风险识别与管控工作。水利工程建设要督促水利生产经营单位建立健全全员参与的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工作机制，摸排水利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领域安全生产风险，建立风险基础信息、防控责任、监测监控、防范措施、应急处置5个清单，确保底数摸排到位、责任分工到位、防控措施到位。公路水路工程要扎实开展重点执法、专项监察、集中整治、红线行动等专项执法活动，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和问题，严格依法依规进行惩处，切实通过执法推动企业守法。

(四)加强危险化学品及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安监站、派出所负责：加强危险化学品和烟花爆竹经营、运输、使用、存储等环节检查，集中整治重大风险隐患。要突出重大危险源、危险化学品装卸区、危险化学品罐区、危险化工工艺装置等重点部位、岗位、流程、环节、检(维)修、特种作业和应急处置等关键环节的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切实消除事故隐患。要加大对非法经营烟花爆竹行为的打击力度，建立“政府积极主导、部门依法监管、企业有效配合、群众广泛参与”的烟花爆竹安全监管体系。要对烟花爆竹经营库房进行全面检查，严禁超量储存。督促烟花爆竹批发经营企业认真制定旺季销售计划，严把进货和送货关口，严格规范经营行为，严禁向零售点超量配送。

(五)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食监站、安监站、派出所负责：加强涉及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的安全监管，组织查处违法使用行为。组织开展对液化石油气气瓶充装单位的监督检查，依法严查无证、违法充装行为。

(六)加强森林防火安全监管：林业站、佛管站负责：森林防火责任制是否落实到位；是否层层签订责任状；是否采取做好当前森林防火工作的措施；是否制定并完善森林火灾处置应急预案，落实保障措施；森林火灾隐患排查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工作开展是否到位。是否做到横到边纵到底，防火巡查制度是否落实，尤其是自然保护区、集镇周边等重点区域、重点部位火种不准上山是否排查到位；周边的住户是否宣传、监管到位；宣传教育开展是否到位。重点部位、重点林区、主要路口宣传标牌、标语、宣传杆是否到位；是否在林区入口等人员密集区开展森林防火宣传；是否对自然保护区相关人员组织森林防火安全常识培训；24小时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是否落实，信息报送是否及时、准确；特别是涉及佛顶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深入抓好森林火灾防控工作，健全森林火灾应急指挥体系，严格抓好源头管控，坚决打击野外违规用火，加强重点区域和重点时段的管控。

(七)加强食品安全监管：食监站、教办负责：一是做好公共场所及学校疫情防控工作；二是春节前，对全乡所有的超市、百货店、饭店、养老院等开展食品安全检查。对发现的过期食品立即销毁处理。不能让过期和伪劣食品在我乡存在。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涉安部门、各村要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特点，对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迅速作出安排部署。要及时制定工作方案，思想高度重视、工作责任到人、措施具体扎实。

(二)强化责任落实。各涉安部门和各村要按照属地管理和行业监管的职责，切实担负起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组织全面开展安全生产隐患拉网式、地毯式排摸检查工作，

突出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部位、重点环节，对排查出的隐患和问题，要建立工作台帐，坚持自查自改、即查即改，跟踪督促落实。

(三)强化督导检查。冬春大排查大整治期间，乡督查组将对全乡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开展情况及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情况同步进行督查指导。实时掌握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情况，随时研究解决督导过程中存在的问题。

(四)广泛宣传发动。各涉安部门、各村要充分发挥广播、网络微信LED屏等媒体作用，采取多种形式加强宣传报道，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要充分运用正反两方面的典型，加强正向引领和反面警示教育。要加强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鼓励和引导广大群众广泛参与，努力形成全社会参与支持、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五)做好应急值守。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和24小时值班的应急值守制度，严格执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全面做好安全生产事故和其他紧急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和信息报送工作，确保突发状况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同时要加强抢险救援队伍、装备、物资等各项准备工作，特别是完善应急预案，强化实战演练，确保一旦发生事故灾害，能够及时启动应急响应，迅速投入抢险救援，将事故灾害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

(六)督查组每天安排至少1人到坪望劝导岗亭值班值守，其余人员到各村对各涉安部门开展的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进行督促检查，同时向全乡人民群众进行道路交通、用火用电用碳取暖等安全常识宣传。联络员每天17点前负责资料（甘溪乡20xx年冬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登记明细台账）收集整理并上报乡安委办（安监站）。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四

为贯彻落实xx委[2019]1号文件精神，切实抓好我乡“两会”期间安全生产工作落实，有效预防和减少各类安全事故，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全乡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特制定本方案：

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牢固树立安全生产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始终绷紧安全生产这要弦，针对我乡道路车流量和公众聚集场所的特点，深入排查和整治各类安全隐患，根据工作需要，成立xx乡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xx

副组长:xx人大主席

xx

成 员:xx

各村(社区)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安办，由邓同志任办公室主任，xx同志负责日常事务。

(一)加强联动，快速处置

加强安全巡查，在事故发生时，做到共同响应、联合处置，迅速救治、快速处理，同事加强与其他部门的沟通，紧密配合，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两会”期间值班人员要保证通讯畅通，正值汛期，各监测人员对地质隐患监测点进行全方面排查，认真监测同时做好记录，发现新的隐患及时上报。遇到突发事件要及时汇报并果断采取措施，不断加强应急管理

理。根据生产经营活动的特点和情况，制定科学完善的应急处置预案和备案，做到会处置会急救。要加强应急救援管理，建立快捷有效的通信联系。同时，做好应急物资的储备，配齐相应的救援器材、设施和装备。

(二)加强人员密集场所的管理

针对野外用火多、人员密集场所活动多等特点，加强宣传教育，健全管理制度，落实工作责任强化巡查排查，依法严格落实停产整顿、关闭取缔、上限处罚和追究法律责任等措施，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坚决预防和遏制火灾事故，加大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力度，加强应急管理，提高社会公众消防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三)加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

深入排查整治涉及道路、车辆、驾驶人等方面的安全隐患排查，加强对我乡烟花爆竹门店及存储仓库运输的安全检查，严打击超载、超速、无证驾驶、酒后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开展安全宣传，加强日常巡查工作。

(四)强化食品药品及校园周边安全管理

重点检查学校、卫生院、敬老院、幼儿园、超市的消防安全、电力安全、食品安全等。加强对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安全监管，建立辖区食品药品生产经营企业登记台帐，严格证照管理，坚决取缔设备简陋、不标准的生产销售企业和摊点。对饭店、餐厅、各类食堂和药品、医疗器械的安全进行检查，加大违法违规行为查处力度，消除各类事故和安全隐患。

(五)强化建筑施工安全管理

针对春季雨水逐渐增多、灾害多发、地质灾害多发等特点，

强化建筑施工的安全管理，施工人员必须做好安全保护措施，对安全保护措施不齐全的，立即做停产停工处理。加强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敦促施工队伍购买人身保险、落实安全责任，落实防坠落、防机械伤害、防垮塌等措施。严格按照规范操作，严防事故的发生。

(六) 强化电力及山坪塘水库安全管理

重点检查用电线路及供电设备的安全隐患、各中小学、医院、居民用电安全隐患等。切实加强防汛期间山塘水库安全隐患排查、监测，对出现安全隐患的山塘水库及时向有关部门汇报，并及时启动应急预案，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一) 交通、危化品及烟花爆竹安全检查组

组 长:xx

成 员:xx

(二) 地质灾害、建筑施工安全检查组

组 长:xx

成 员:xx

(三) 校园周边、消防和食品药品安全检查组

组 长xx

成 员:xx

(四) 电力及山塘水库安全检查组。

组 长:xx

成员:xx

(一)加强宣传工作。各村(社区)、乡属各单位、各企业要积极宣传贯彻落实安全生产有关法律法规，特别是对新《安全生产法》和近期国务院、省、市、县有关安全生产会议精神的贯彻落实，增强广大群众的安全意识，杜绝非法违法现象发生，杜绝安全事故。

(二)深入检查，确保实效。要深入现场，对重点部位和薄弱环节进行认真检查，对检查出的问题实行“零容忍”，对排查出的隐患和薄弱环节严格整改，明确整改内容、时限，检查中要完善记录，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隐患台账、隐患整改落实销号台账、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确保安全生产大检查取得实效。

(三)信息报送制度。各村(社区)、乡属各单位要严格按照“日报告、周汇报”工作要求，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报乡安全生产领导小组办公室，并由安办汇总后统一报市安委会办公室。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五

准确把握新时代安全工作的新要求，提高政治站位，坚守底线思维，强化责任担当，抓好抓实安全生产、灾害防治、应急管理各项工作，坚决遏制和防范各类安全事故和灾害，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为毕节试验区按时打赢攻坚战、建设贯彻新发展理念示范区、交通建设西部示范市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通过集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进一步压实责任、夯实基础、强化措施、织密防护，实现机构改革期间工作无缝对接，精准排查整治和消除安全隐患，精细落实防范应对措施，坚决防范遏制安全事故，有力应对处置交通运输行业自然灾害，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效保障今冬明春全市交

通运输安全稳定。

20xx年12月3日至20xx年3月31日。

突出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领域、重点时段，对全市交通运输领域各生产经营单位场所、各自然灾害易发点及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全覆盖”的排查和“全方位”的整治。

(一) 应急管理方面。突出排查整治应急管理责任、体系、能力和建设和落实情况。对照《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做好当前应急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电〔20xx〕185号）和《毕节市交通运输局极端天气应急处置预案》，全面检查值班制度、信息报送、监测预警、灾害应对准备等工作落实情况。

(二) 安全生产方面。突出排查整治贯彻落实国家、省、市相关会议、文件精神，加强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工作措施制定和落实情况。排查整治《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的贯彻执行情况、监管检查工作落实情况、重点专项整治和隐患排查整治工作落实情况、“四个一律”和“五个一批”落实情况等。交通运输各生产经营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情况，依法加强安全管理和岗位隐患排查治理、严防各类事故的措施制定和落实等情况。

(三) 自然灾害防治方面。突出排查整治自然灾害防治责任落实情况。排查整治自然灾害防范应对措施制定和落实情况，易发生自然灾害路段、隧道桥梁等防范低温冷冻灾害、地质灾害等能力建设及防控工作落实情况，冬春抗旱和防灾减灾救灾物资储备等工作落实情况，加强自然灾害易发点、地质灾害隐患点的监测监控和预警工作落实情况。

(四) 道路运输方面。围绕季节时段特点，结合区域实际，全面排查整治。严查800公里以上长途客运车辆和农村客运冬春两季极端天气应对能力建设准备情况，加强对危化品运输车、

班线客车、旅游包车、校车等重点车辆及其驾驶员的监管，严肃查处超速、超员、超载、疲劳驾驶、酒驾、醉驾、非法载客等行为。周密做好春运安全保障工作。

（五）交通运输基础设施方面。对低温条件下桥梁隧道的继续建设要严格按照行业标准进行检查指导，不适宜继续开工的要坚决停工，排查整治各类高处施工平台、起重机械、架桥机、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等各环节的安全隐患，依法查处违法违规施工建设行为。排查治理高速公路、乡村公路和急弯陡坡、临水临崖等危险路段安全隐患，落实防范措施。

（一）专项检查。交通运输各行业管理部门和监管部门要结合实际制定本行业领域的安全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方案，组织开展本行业领域的专项检查工作。“一查一清单、一单一跟踪”，有检查必有整改、有整改必有复查验收，实现隐患问题闭环管理。

（二）综合督查。局安委会将加强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巡查考核，推动工作有效开展。局安委会办公室成立5个督查组，将于20xx年12月份对各县（区）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一轮督查，并对发现的隐患问题进行跟踪调度、复查复核。对重点时段、重大隐患、重要问题，实行“一日一调度、一日一通报、一事一追踪、一项一结果”。

（一）加强组织领导，周密安排部署。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各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增强抓好大排查大整治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加强组织领导，立即动员部署，精心组织实施，明确职责分工，细化工作措施，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并认真落实。各县（区）和局安委会各成员单位要于20xx年12月7日前，将各自的《今冬明春大排查大整治工作方案》报送局安委办（局法规安全科）备案。机构改革过程中，各有关部门要保证排查整治连续不间断，工作与职能划转必须“无缝对接”。

（二）加强作风建设，确保取得实效。要严格落实中央、省委、

市委关于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工作的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审批报备制度，采取“四不两直”（不发通知、不打招呼、不听汇报、不用陪同接待，直奔基层、直插现场）等方式，深入基层、企业一线开展督查检查，坚持边查边整、严查严治，不能简单以留痕多少评判工作好坏，不搞花拳绣腿，不要繁文缛节，不做表面文章。对督查检查考核中发现的问题，要以适当方式进行反馈，加强跟踪督促整改，确保排查整治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

（三）加强宣传教育，全民共同参与。要充分利用电视广播、报刊杂志、行业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和载体，对大排查大整治行动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动员和引导本地、本部门、本单位干部职工全员参与。要及时组织报道先进典型经验，公开曝光非法违法典型案例。

（四）加强信息报送，精准调度工作。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期间，要认真做好工作调度和信息报送，建好台账，精准调度，有序有效推进工作。继续严格执行“日排查日报告”制度。

各县（区）交通运输局、和局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每日要按时按要求填报《安全生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日排查日报告”报表》（应急管理和自然灾害方面情况填在报表中“其他”栏）。严格执行周调度工作制度：各县（区）交通运输局和局属各单位，每周五上午12时前，要将一周以来的工作情况书面总结材料报局安委会办公室。及时报送有关信息和工作总结材料。重大情况和工作动态要及时报送□20xx年4月2日前，各县（区）交通运输局和属各单位要将本地本部门大排查大整治行动总结报市局法规安全科。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六

林业安全生产大检查时间为11月21日至12月20日。

1、森林防火措施落实情况。

- 2、护林防火队伍日常安全教育、管理情况。
- 3、森林公安队伍安全教育、管理情况。
- 4、全局公务用车、执法车辆是否制定严格的使用规定并有专人负责。
- 5、林场、苗圃安全生产落实情况。

各部门要在大检查活动中要认真查找隐患和工作中的薄弱环节，仔细分析原因，及时落实整改措施，切实提高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要加强岗位培训，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对于本部门排除、解决事故隐患有困难，要及时上报，以便于统一协调彻底消除事故隐患。

对在本次林业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中各项措施落实突出的部门和个人，林业局将进行表彰奖励；对存在严重安全生产隐患且限期不加以整改的部门和个人，林业局将在全局范围内通报批评。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七

按照保定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在全市组织开展冬季燃气和锅炉安全大检查》（保安委传〔20**〕18号）的通知要求，为深刻吸取“西安液化气爆炸”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加强燃气和锅炉的安全管理，有效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决定立即在全县开展燃气和锅炉安全大检查。具体实施方案如下：

一、检查时间

20**年12月1日至20**年1月15日。

二、检查范围

（一）液化石油气储存（充装）站、车辆燃气充装站点。

（二）宾馆、饭店、食堂（学校、幼儿园、医院、机关团体食堂）、个体小吃店等各类使用液化石油气的单位。

（三）锅炉使用单位。

（四）居民家用小锅炉设施。

三、检查方式

（一）县住建局、县质监局等有关部门和各乡（镇）、管委会，按照网格化监管分工，对本部门、本乡（镇）所负责的企事业单位、村庄、个体小吃店储存、经营、使用燃气情况、锅炉使用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二）县各有关部门要组织直管企事业单位和机关内部涉及使用燃气、锅炉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三）县住建局对液化石油气储存（充装）单位进行全面检查。

（四）县质监局、消防大队、气象局、交通局等部门对液化石油气储存、充装、使用单位和锅炉涉及到本部门的事项，按各自职责履行监管责任，做好专业安全检查工作。

（五）各村（社区）要广泛宣传液化气使用安全常识，组织辖区内居民自查，对重点户组织集中检查，消除居民家用燃气、小锅炉安全隐患。

（六）县安委办将结合年终考核，组织对各乡（镇）、管委会、各部门大检查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四、检查内容

（一）部门和乡（镇）、管委会检查内容：相关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及落实情况，隐患排查制度落实情况，液化气瓶、锅炉是否经有关机构检验检测合格，相关人员是否持证上岗，日常安全检查和管理工作是否落实，有关人员是否知道燃气泄露应急处置办法，督促相关单位按规定内容搞好自查。

（二）相关单位自查内容：

液化石油气储存（充装）单位检查内容：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安全操作规程建立和执行情况；特种设备及安全附件的定期检验情况；设备设施完好情况；储罐防冻措施落实情况；是否存在超期未检、螺丝瓶及其他不符合要求气瓶现象；是否存在过量充装现象；报警系统、消防器材、静电接地设施完好及安全运行情况；企业安全负责人、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开展安全用气宣传情况；开展预防突发性事故和相关应急抢险救援的应急演练工作的情况及应急装备物资配置情况；24小时值班值守、领导带班制度执行情况；取得相关部门行政许可情况。

燃气使用单位检查内容：燃气设备及管路是否完好；是否使用超期未检及报废气瓶；气瓶间是否通风良好；不用气时是否关闭气源；是否对员工进行安全用气教育培训。

锅炉使用单位检查内容：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建立及执行情况；锅炉是否办理使用登记；锅炉及其安全附件是否在定期检验（校验、检测）合格有效期内；安全保护装置是否灵敏可靠；作业人员是否持有有效证件并能熟练操作，是否具备紧急处置能力；常压锅炉是否承压使用或可能造成承压使用。

（三）督导检查内容：重点是各乡（镇）、管委会、各部门大检查工作安排部署情况，排查责任分工及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隐患问题整改落实情况等。

五、有关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管委会和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加强组织领导，制定具体实施方案，严格落实责任，及时进行部署安排，认真组织实施；要立即将相关内容以安全提示指导卡的形式，于12月5日前发放到相关企事业单位、村庄、社区，督促其认真进行自查；各行业主管部门或监管责任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认真组织进行检查，要加强与住建、消防、质监、气象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及时通报相关信息；各部门、各乡（镇）在实施检查时，要严格落实“三定一表”制度，确保检查真正取得实效。

（二）高度重视隐患整改工作。各有关企业、单位要树立主体责任意识和企业法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意识，高度重视隐患整改工作，对自查及有关部门检查发现的问题要制定整改措施，明确人员、时限、标准，落实整改资金，严禁设备设施带病运行；要认真制定和落实应对燃气泄露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必要的救援器材和设备并组织演练，使相关从业人员掌握正确的应急处置知识和方法，一旦发生事故，能采取正确的处置措施，避免事态扩大，减少人员伤亡。县级有关部门和乡（镇）、管委会，要加强对隐患整改工作的督促指导和跟踪检查，确保隐患整改到位。

（三）强化安全执法工作。各有关职能部门要认真履职尽责，加强安全执法力度，对未经检测检验合格或超过规定使用年限或存在重大安全隐患的设备，要立即责令停止使用并进行查封；对不按要求进行隐患整改或拒不整改的单位要坚决停止相关设备运行，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要严厉打击或查处非法运输、非法充装气瓶及非法进行瓶对瓶倒气等行为，严防事故发生。在液化气安全问题上要严格执行“三个严禁”：“严禁液化气充装站点为未经检测检验合格的气瓶充装，严禁单位和个人使用未经检测检验合格的液化气瓶，严禁使用超过规定年限的液化气瓶”，一经发现，要强制收缴报废。

各乡（镇）、管委会和各有关部门，要在20**年1月15日前，将大检查情况（重点是排查的相关单位和设备数量、发现的隐患问题、好的做法等等），上报县安委办。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八

为切实做好今冬明春我县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紧急通知》（琼府办函〔20xx〕447号）精神，县政府决定于20xx年12月至20xx年3月底，在全县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部署和刘赐贵书记、沈晓明省长等省领导的系列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切实做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xx〕18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紧急通知》（琼府办函〔20xx〕447号）等相关文件要求，深刻吸取近期全国各地发生的重特重大事故教训，突出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及时消除事故隐患和问题，有效管控各类安全风险，确保今冬明春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以有效防范各类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社会影响事故、坚决杜绝重特重大事故为目标，通过集中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全面排查治理一批事故隐患，依法整治打击一批非法违法行为，关闭取缔一批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单位，问责曝光一批非法违法、责任不实、措施不力的单位和责任人，全力为20xx年元旦春节、全省“两会”、全国“两会”、博鳌亚洲论坛年会和纪念海南建省办经济特区30周年活动营造安全祥和的

社会环境。

(一) 排查整治范围。

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辖区内各行业领域和各类企业。继续开展并深化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全面细致深入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突出以道路交通、水上交通、建筑施工、消防、旅游、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供水供电供气等重点行业领域，以工业园区、公路运输、人员密集场所、重大活动会议场所等重点区域。

(二) 重点内容。

1. 全面排查治理各类事故隐患。排查我县辖区内各生产经营单位是否存在各类事故隐患，是否制定落实今冬明春安全风险管控措施；排查前阶段安全生产大检查是否全覆盖，查遗补漏，举一反三，对尚未检查的单位进行重点排查整治；排查前阶段督查检查发现问题和隐患是否全部整改落实，实行隐患整改闭环管理。

2. 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领域的各类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重点整治无证或证照不全从事生产经营的行为，关闭取缔后又擅自从事生产经营的行为，迟报、漏报、谎报、瞒报事故的行为，重大隐患隐瞒不报或不按规定期限予以整治的行为，不按规定进行安全培训或无证上岗的行为，拒不执行安全监管监察指令、抗拒安全执法的行为，以及其他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

(一) 时间安排。

此次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自20xx年12月至20xx年3月。

(二) 职责分工。

1. 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乡镇政府、加钗农场、新市农场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实施。

2. 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谁许可谁负责”的原则，全县各相关部门依照职责分工负责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的组织实施。

(三) 工作方式。

以查隐患、治违法为主线，分级分层分类抓好工作落实。

1. 全县各类生产经营单位要持续组织开展隐患自查自纠，立查立改。坚持查改结合、以改为主，对排查出的事故隐患和问题要建立台账，列出问题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责任落实到岗到人，明确整改时限和措施，确保每一项隐患和问题得到及时整改，有效防范各类事故。

2. 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各相关部门要在生产经营单位自查自纠的基础上，坚持边排查边整治边打击的原则，加大检查频次和密度，保持高压态势，找准问题线索，列出隐患问题整改督办清单和打击非法违法行为任务清单，照单督办、照单查处，及时消除事故隐患，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管理不严格的`生产经营单位，要采取果断措施，该停产停业整顿的立即予以停产停业整顿，该关闭的立即予以关闭。对重点行业领域和重点区域，要采取明查暗访、突击检查、联合执法等形式，督促我县辖区内各生产经营单位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把各项管控措施落实到位。

3. 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要采取随机抽查、驻点督导等方式开展综合督查活动，并将督查情况进行全县通报。要实行跟踪执法和媒体跟踪报道，对工作不落实或存在重大隐患、

严重违法行为的单位，既要依法从严查处，又要在县内各主要媒体予以曝光。同时通过抽查企业，倒查相关乡镇、农场和各相关部门的专项行动工作落实情况，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到位的单位及责任人予以追责问责。

(一)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和各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要按照县委、县政府的'工作部署，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增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职责，亲自部署、亲自检查和督办，带头深入一线加强指导检查；各分管领导要对分管业务范围的安全工作具体负责，把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落到实处。

(二)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和各相关部门要迅速行动，根据实际细化制定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迅速下发到我县辖区内的每一家单位和企业，精心组织，周密部署，狠抓落实，同时加强社会宣传教育，营造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的舆论氛围，确保专项行动顺利开展并取得实效。

(三)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和各相关部门要按照“严而又严、细而又细、实而又实”的要求，在前阶段安全生产大检查的基础上，全面排查治理各类事故隐患，切实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不走过场。对排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建立台账，加强分类监管，限期整改到位，并对整治情况逐一进行验收复查；对重大隐患挂牌督办，实行整改销号。要加大执法力度，重点查处道路交通“三超一疲劳”、建筑施工“三抢”、危险化学品“三违”、重大突出火灾隐患等违法违规行为，对严重的非法违法行为严格落实停产整顿、上限处罚、关闭取缔、追究法律责任“四个一律”执法措施，严防诱发重特大事故。

(四)县安全生产委员会要严格履行监督、协调、考核等职责，加大督查督办力度，推动专项行动落实到位，不断总结经验做法，形成长效机制。此次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情况

要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目标责任考核，且加大考核分值。对在专项行动中因工作不落实、不到位、不负责任造成严重后果的，予以通报或约谈，并按照规定严肃追究当事人及相关领导的责任。

各乡镇、加钗农场、新市农场和各相关部门要认真做好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信息报送工作，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部门今冬明春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实施方案，于20xx年1月5日前通过县政务办公信息网报送至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20xx年3月30日前将专项行动工作总结通过县政务办公信息网报送至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九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突出抓好交通建设，加大安全生产隐患的排查力度，切实消除安全生产隐患，确保全镇今冬明春特别是全国、全市、全区“两会”等重大活动和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期间交通建设领域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杜绝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

从20xx年1月6日起至20xx年3月31日。

(一) 部署发动阶段(20xx年1月6日至20xx年1月9日)。各村应高度重视，结合各自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组织学习今冬明春大排查大整治大执法工作方案，并及时召开动员部署相关工作。通过“村会议、一事一议、挂横幅等方式”层层发动宣传，营造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的'良好氛围，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二) 组织实施阶段(20xx年1月10日至20xx年2月28日)。各村、施工单位自行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严格以作业面为重点，开展交通隐患排查整治相关工作，做到排查项目明、底数清，

针对冬季天气寒冷各种不稳定情况，各参建单位应进一步加强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增强从业人员的自我保护和防范意识。

(三) 总结验收阶段(20xx年3月1日至3月20日)。总结经验做法，固化工作成效，进一步健全完善交通建设施工安全防控工作机制。

此项工作由镇统一领导，并成立永川区临江镇交通建设领域今冬明春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名单见附件)

一是要清醒认识安全生产形势。各村和施工单位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和复杂性，时刻绷紧安全之弦、做到警钟长鸣，切实加强交通安全生产重大风险防控。

二是抓细抓实安全生产工作。抓好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行动，坚决遏制和防范重特大事故发生。

三是做好低温雨雪凝冻天气防范工作。落实道路巡查制度，明确责任片区，加大巡查力度，严格信息报送责任，完善信息报送制度，畅通信息报送渠道，提高信息报告质量，确保信息报告快捷、规范、准确。

安全大检查工作方案篇十

矿属各单位：

为了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国家煤矿安监局《关于印发煤矿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方案的通知》（安监总煤办[2018]71号）文件精神以及省安监局、山西煤监局、和市安监局安全工作会议精神，深刻吸取全国近期几起安全事故

的沉痛教训，切实增强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强化“一通三防”和瓦斯治理工作，认真执行煤矿防治水管理规定，有效消除事故隐患，防止各类事故发生，我矿决定在全矿范围内开展为期三个月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现结合我矿实际制定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实施方案如下，请各单位抓好贯彻落实。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固树立“以人为本、安全发展”的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方针，紧紧围绕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和“打非治违”、专项整治工作的要求，在上半年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入开展以“五查一反”为主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严格排查治理各种安全生产隐患，严肃查处各种“三违”行为，严防各种生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职工生命财产安全，为我矿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生产环境。

二、活动目标 要把为期三个月的大检查活动引深为前六个月安全生产工作的“总结月”；引深为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的“攻坚月”；引深为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以及重大决策部署的“执行月”；引深为安全生产和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月”；通过此次大检查活动，切实解决安全生产管理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健全完善安全生产工作的长效机制，确保全年实现安全生产。

三、检查时间 7月1日——9月30日。

四、组织领导

(一)矿成立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矿长

副组长：副矿长、副总工程师

成 员：各单位行政正职 领导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安

监处，主任：安监处处长 设5个专业检查组（检查组组长、成员见附表）

（二）工作职责：

- 1、组织有关人员对照本方案的排查重点内容进行认真排查。
- 2、对各专业组排查出的重大隐患制定整改措施，落实整改时间、整改责任人、整改资金、跟踪督办人限期整改。
- 3、大检查工作办公室负责落实矿各单位、部门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进展情况以及隐患整改进度情况，负责各专业组排查情况的收集、汇总、通报及上报工作。

五、检查方式

- 1、本次安全生产隐患大检查采取各队班组每班排查，单位、部门每日自查自纠，各专业组每周三专项排查，矿领导组不定期的督查和配合上级单位抽查的方式进行。
- 2、大检查工作办公室对隐患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复查、落实整改进度。对不能及时治理的要督促有关部门制定预防措施限期整改，并按规定逐级上报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 3、监督组对各专业、各专业的隐患排查整改情况进行全过程的监督。

六、检查内容

- 1、排查范围：掘进（巷道）工作面。
- 2、排查重点内容：

（1）支护管理。采用锚杆、锚索、金属网联合支护时，顶、帮锚杆、锚索的间距、排距、角度、按作业规程要求作业；

锚杆外露长度从托板算起不小于30 mm□不大于50mm□锚固力顶锚杆不小于65kn□帮锚杆不小于35kn□锚杆螺母扭矩力不小于120n□m□锚索外露长度不超过350 mm□预紧力不小于40mpa□如遇顶板节理发育、松软、压力大的地段要加密锚杆、锚索布置。

(2) 顶板管理。掘进工作面及巷修必须按作业规程规定及时支护，严禁空顶作业；按规定使用临时支护，空顶距离不得超过规定，严格执行敲帮问顶制度。

(3) 掘进过程中，坚持“有掘必探，先探后掘”的原则。

第二组：通风专业组。

1、排查范围：井下通风系统；瓦斯监控系统；地面风机房等。

2、排查重点内容：

(2) 防灭火、防尘情况。主要检查井口、机房硐室、井下口可燃易燃物品是否清理，是否严格执行入井验身制度，电缆和机电设备是否按规范管理，是否建立井上下消防器材库和矿井消防管路系统。综合防尘系统，洒水喷雾设施是否完善运行正常。

(3) 瓦斯治理情况。安全监测监控系统功能齐全灵敏，运行正常，探头安设种类、数量、位置符合行标要求；按规定配备配足瓦斯检查员，严格执行瓦斯检查制度，安全监控系统联网运行正常。

(4) “六大系统”建设情况。配备完善井下通讯线路、压风管路和防尘洒水管路，确保井上、井下通讯系统、防尘供水系统和压风系统完好、畅通、可靠。

第三组：机电运输专业组

1、排查范围：井上下供电运输系统和机电设备。

2、排查重点内容：

（2）危险性较大的特种设备和危险物品的存储容器（压风机、锅炉）、运输工具的完好状况及检测检验情况。

第四组：地测防治水专业组

1、排查范围：各掘进工作面、排水设备、设施

2、排查重点内容：

（1）防治水制度及机构人员的配备是否齐全；（2）水害防治情况。吸取透水事故教训，落实矿井水文地质，是否查清相邻矿井及废弃矿井、老空区积水情况，防治水措施制定；探放水是否实行“三专”制度；是否落实地表水监控防范措施；完善防、排水系统。

1、排查范围：矿属各单位。

2、排查重点内容：

（1）各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及岗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落实情况，公司法定代表人安全承诺落实情况。（2）各项规章制度的建立、完善及落实情况。（3）安全费用提取使用情况。

（4）安全培训教育及各工种持证上岗情况，生产一线职工包括农民轮换工劳动组织，劳动用工情况。

（5）应急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是否按规定签订救护协议；应急预案的制定备案、演练情况。

（6）应急救援物资、设备配备及维护情况。

(7) 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建立完善情况，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完善情况，重要安全设施设备检测检验齐全完好情况。(8) 各级领导下井跟班、带班、现场巡查、现场管理情况。(9) 对“三违”行为查处和对各类隐患及事故相关责任人的责任追究情况。

(10) 是否制定并实施宣贯《七条规定》的工作方案，是否结合本矿实际制定了落实《七条规定》的实施细则，并将《七条规定》细化列表等。

七、工作要求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单位、部门领导要站在讲政治、保稳定、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高度，教育和引导广大职工提高对专项整治工作的认识，切实把安全大检查和整改治理工作抓实抓好。各单位、部门要指定一名负责人专门负责此项工作。尤其是各专业组要严格按照排查内容每周进行一次排查，确保工作不走过场、不留盲区、不留死角，确保隐患及时发现、及时治理、及时上报。

(二) 广泛宣传，周密安排。各单位、部门要加大对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重要意义的宣传力度，增强做好安全工作的主动性、积极性和自觉性；各单位、部门的分管负责人要按照矿的安排迅速对本单位、本部门的隐患排查和整改治理做出具体细致的安排，并要亲自带队深入现场开展检查、排查，及时发现和解决生产中出现的安全隐患问题，对查出的隐患及时进行整改落实。

(三) 严细排查，落实责任。各单位、部门要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活动为契机，认真组织好自查自纠工作，严格履行自己的职责，落实各级责任，从严、从细、从每个环节和每道工艺流程进行隐患排查，对存在的问题和隐患要采取有效措施，责任落实到位，整改及时彻底，跟踪落实严细，彻底消除安全隐患。同时，对组织措施不力，排查不认真，隐患

整改不落实的相关责任人要按有关规定严格进行责任追究。对发现有b级以上的隐患要由公司总经理组织有关人员召开专题会议，制定整改方案，按照“五定”原则，落实责任、资金、措施、时限和预案，加强隐患监控、限期整改处理，并及时和上级部门取得联系，如实上报专项整治工作进展情况。

（四）突出重点，保证效果。

五是突出基层安全管理工作，健全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将安全责任细化落实到每一个干部和职工。

（五）统筹协调，全面总结。

各单位部门要紧密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将大检查活动与正在开展的其它安全工作统筹安排，有机结合，相互督促，坚持把大检查活动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活动结合起来，同时成为“隐患排查月”“隐患治理月”。同时各专业组要认真进行总结，形成书面材料在10月5日前报矿大检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便汇总后及时上报。